

学习贯彻全会精神 统一思想凝聚力量

包头讯 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召开后,包头市昆区法院党组高度重视,及时学习、认真谋划,扎实开展学习贯彻工作,把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学习作为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来抓,迅速掀起学习宣传贯彻全会精神的热潮。各部门通过多种形式认真组织学习,领会全会精神,鼓舞了斗志、明确了方向、坚定了信心。

该院办公室运用“五个一”工作法,深耕细作党建与部门管理、队伍建设、审判服务深度融合,着力推进党建与业务工作同向同行、同频共振。该院政治部全面开展学习教育,分层次、全覆盖组织开展学习活动,为昆区全力

推进“四基地三区”建设提供法治队伍人才保障。

该院立案庭为涉企、涉民生、涉环境资源等方面的诉讼服务建立绿色通道,不断提升多元解纷工作的速率和效率,为解决群众的“急难愁盼”提供多元化、立体化渠道。该院刑庭把握精髓实质,确保实现“黑财清底”“长效常治”目标,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该院民一庭在坚持党的领导、站稳人民立场、全面从严治党等多方面全力出击,努力推进审判质效全面提升。该院民二庭深入群众开展调查研究,积极回应群众关切,保障人民有序参与司法。

该院行政庭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法治自觉,忠诚履职,坚决把党中央赋予的使命落到实处,自觉用全会精神统一思想、凝聚力量。该院执行局立足本职工作,通过不断提升执行质效,让更多的胜诉当事人拿到“真金白银”。

该院审管办牢牢把握公正司法的实践要求,严格落实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等铁规禁令。该院派出法庭以更加昂扬的朝气、更加饱满的斗志提高自身素质,推动实现更高水平的公平正义。该院法警队把学习全会精神融入党史学习教育中,切实把学习成果转化为真抓实干的勇气,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法警队伍。(何培阳)

立足检察监督职能 保障消防通道畅通

额尔古纳讯 近日,呼伦贝尔市额尔古纳市人民检察院联合应急管理局、公安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拉布大林街道办事处等多部门联合开展公益诉讼检察建议“回头看”工作,针对检察机关在履行公益诉讼检察职能过程中发现的消防通道被占用、标识缺失等情况,再次进行实地走访,查看整改情况。

通过实地查看、拍照取证、现场询问,被建议单位狠抓整改落实。相关部门落实了检察建议要求,辖区内消防通道治理成效初显,车辆占用消防通道情况明显好转,整改后路面增加消防车通道禁停标线,设置警示标识标牌,涂刷消防车通道标线,确保消防通道畅通,物业消防巡逻已成常态化。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二十八条规定:“任何单位、个人不得损坏、挪用或者擅自拆除、停用消防设施、器材,不得埋压、圈占、遮挡消火栓或者占用防火间距,不得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人员密集场所的门窗不得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障碍物”。

生命安全重于泰山,消防通道不仅是救援的紧急通道,更是发生火灾后的生命通道。额尔古纳市检察院将立足检察监督职能,持续加大对侵害人民群众利益的公益诉讼领域监督力度,以公益诉讼护航人民群众美好生活。(杨建龙)

提升档案工作水平 促进检察事业发展

锡尼讯 鄂尔多斯市杭锦旗人民检察院紧密结合检察工作和档案形势发展,强化组织领导和组织体系建设,以规范化、数字化、实用化为导向,不断提升档案工作水平,促进检察事业全面发展。

该院着力转变服务理念,打造档案技术指导、档案信息管理、档案信息利用三位一体的网络化服务。制订了档案管理目标,落实具体工作,以“存量数字化、增量电子化”为目标,科学规划,加快档案数字化进程。同时,搭建集文件挂接、档案借阅、查询统计等功能一体的档案管理系统,实现检察档案一键查询、导出。(苏玉芬)

开展廉政集体谈话 增强廉洁自律意识

本报讯(记者刘琪 通讯员程煜)为进一步落实党风廉政“一岗双责”责任制,切实增强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意识,近日,呼伦贝尔市鄂伦春旗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李岱岷与班子成员及两个派出院检察长进行了廉政谈话。

李岱岷提出3点要求,要认真梳理廉政风险点,对违纪违法问题易发多发的关键环节、重点岗位和重点人员要加强监督管理,及时解决苗头性、倾向性问题。要加强法律法规教育,使干警明白哪些事可为,哪些事不可为,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党纪党规,约束自己的行为,按规矩办事,规范执法、廉洁从检。要齐抓共管同频共振,派出检察院各项工作一定要与旗检察院同步,共同抓好业务和队伍建设提升。

掀起学习热潮 确保工作质量



本报讯(记者 闫利民 通讯员 谭佩珊)近日,通辽市科尔沁区人民法院召开党组中心组(扩大)学习会,学习传达自治区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

会议要求,要把学习贯彻自治区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法院重要的政治责任和政治任务。切实增强服务和保障经济社会发展、全面优化法治化营

商环境的责任。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狠抓整改落实,提升执行质效指标,圆满完成“蒙马奔腾”专项行动和全年绩效目标任务。继续巩固好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持续深化“以案促改全面修复净化政治生态”专项行动,严格落实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等铁规禁令,努力建设一支党和人民信得过、靠得住、能放心的法院队伍。

应用协同办公系统

阿木古郎讯 按照呼伦贝尔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要求,为更好的应用协同办公系统,实现节约资源无纸化办公目的,近日,呼伦贝尔市新巴尔虎左旗人民法院综合办公室和审判管理办公室联合组织该院各部门负责人及

节约资源提升效能

相关人员进行了协同办公系统的应用培训。

运用该系统可实现抄送、抄报文件在办公系统内直接完成公文的起草、核稿、审批、盖章及阅办等功能。充分显现系统内发文高效、低成本的优点,带来高效便捷的办公流转,更好地提升工作质量和服务品质。(张春玲)

拖欠货款不偿还

扎兰屯讯 近日,呼伦贝尔市扎兰屯市人民法院成功调解一起买卖合同合同纠纷案件。2019年,任某在金某经营的玻璃厂店购置玻璃窗及其配件,约定一个月后支付货款,但到期后任某一直未偿还,金某诉至法院,在法官的主持下,双方达成调解。然而,任某依旧未能按照调解协议履行。2021年,金某申

扣押车辆促执行

请强制执行。

该院受理后,执行干警根据申请执行人金某提供的线索,迅速前往任某住处,顺利找到被查封车辆并成功将车辆扣押。在执行法官的劝诫教育下,任某终于认识到拒不履行法院生效裁判文书的严重后果,最终,双方达成执行和解,该案圆满执结。(孙艳飞)

深夜突击执行

牙克石讯 这是一起民间借贷的案子,判决下来后被被执行人迟迟没有履行判决义务,无奈申请人申请强制执行,但呼伦贝尔市牙克石市人民法院承办法官一直联系不上被执行人,并对该人名下财产进行查询,发现并无可供执行的财产,全家人为躲避执行就这样“人间蒸发”了,案件最终以终本方式结案。

顺利执结案件

一天,承办法官正在家中陪家人吃晚饭,突然电话,电话对面传来急促的声音:“吴某某回来了,家中灯亮着。”承办法官立刻放下筷子联系法警来到被执行人家中,当即将被执行人带回法院,经过一番劝说,被执行人并无还款的意思,承办法官决定将其拘留,这时已是晚上10点多了,被执行人以为只是“吓唬吓唬”他,万万没想到真的带他来到医院做体检,这时被执行人意识到这次真得逃不掉了,便对承办法官说:“让我打个电话,我能还钱。”当晚将钱交至申请人手中。申请人握着承办法官的手说:“真是太感谢你们了,没想到这么晚你们真的会来执行。”承办法官说:“能解决当事人的诉求是我们承办法官的责任,我们当然要不辞辛劳的去办理。”(于莉)

释法析理促和解

乌兰讯 “草原雄鹰2021”集中执行行动开展以来,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人民法院始终秉持善意执行、文明执行理念,切实保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让法律更有温度、让司法更有温情,让执行更有力度。

善意执行显温情

案件被执行人刘某与两位申请执行人系朋友关系,后因投资失败无法支付申请人的货款。法院干警多次联系刘某,要求其主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还款义务,但刘某作为该起案件的被执行人始终拒绝主动到法院履行义务。后法院干警对被被执行人刘某释法析理,希望刘某能够主动履行。在法院干警的努力下,刘某终于明白自己的行为不当,与申请人达成执行和解。至此,该起案件以和解方式顺利执结。(闫凯)

包联帮扶暖人心 真情服务解民忧

萨拉齐讯 近日,包头市土右旗萨拉齐镇振华社区书记、主任及社区干部将一面书写着“包联帮扶暖人心,真情服务解民忧”的锦旗送到了包头市土右旗司法局,感谢司法局在创城、疫情防控等工作中给予的大力支持和帮助。

2021年,土右旗司法局为包联振华社区汇鑫苑一区捐赠价值23000元的分类垃圾桶80个,解决了小区分类垃圾桶缺失的问题;更换小区公益广告宣传栏9块,张贴创城、疫情防控宣传单240余张;打扫环境卫生8次,清除小广告10次;开展法律知识宣传、宣讲6次;组织全体干部开展疫情防控入户排查疫苗接种情况,动员全民接种,并在小区门口设立值班点,排查往来人员行程信息等。通过一系列的活动,让小区居民拥有了一个干净、舒适的居住环境。此外,还开展了“双服务双认领”,与社区党支部联合开展“学党史、跟党走、我为群众办实事”志愿服务主题党日活动,在各大节日为小区居民送温暖,完成居民的微心愿。

社区的发展离不开包联单位的支持和帮助,新的一年,土右旗司法局将和社区继续整合共建,为小区办好事、办实事,开创包联共建工作新局面。(赵丽宏)

打出服务“组合拳” 真情为民办实事

包头讯 为认真落实包头市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协调小组办公室印发的《关于包头市全面开启不动产登记与公证“一站式”集成服务模式的通知》精神,包头市宏鉴公证处积极行动起来,以认真负责、敢于担当的工作态度,积极探索,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解决部分群众在办理涉及产权历史遗留问题过程中既不能亲自到包头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或者公证机构办理相关手续,又不能通过在现居住地的公证机构办理相应公证手续的实际问题,真正解决了人民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

在公证实践中,当事人申请办理涉及不动产委托、继承、放弃、赠与等处分类公证事项,公证机构关键要审查的是不动产的权属证明,也就是说申请人必须要提供与办理公证事项有关的经过法定程序登记的房产信息,公证机构在受理该申请后必须对该房产信息核实无误后才能出具公证书,而包头市近期涉及需要登记的房产都是属于产权历史遗留问题,都是没有经过法定程序登记的房产,导致申请人现居住地的公证机构均无法办理涉及到的房产委托、继承、放弃、赠与等公证手续,加之疫情的因素,有的当事人流动受限,而解决产权历史遗留问题时间紧迫,当事人非常急切,面对这些需要解决的现实问题,包头市宏鉴公证处没有熟视无睹,在目前自治区、包头市公证协会均无相关行业办证指导意见的情况下,积极行动起来,急当事人所急,想当事人所想,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通过使用内蒙古自治区公证协会认可的软件公司开发的公证“零接触”办证软件,进一步完善审核、告知程序,结合不同类型的公证事项,制定并执行《包头市宏鉴公证处关于使用“零接触”网上公证服务的暂行规定》,明确了宏鉴公证处使用“零接触”网上公证服务的条件和范围,使承办公证员在符合该规定的情形下,放心大胆的为申请人提供该类公证法律服务。同时,针对此次解决产权历史遗留问题涉及到的当事人均年事已高的现状,要求全体工作人员在力所能及的情况下积极开展上门服务,减轻当事人往返办证压力;继续推行周六日值班制度,满足人民群众的办证需求。

包头市宏鉴公证处通过一系列服务“组合拳”,真正解决了既有法律规定的刚性需求,又有群众迫切需要服务的急难愁盼问题,体现出“我为群众办实事”的责任与担当。(肖明)